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师市财建〔2022〕9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补助资金的通知

125 团、129 团、131 团财政所：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兵财综〔2021〕31 号）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885 万元，其中：125 团 30 万元；129 团 300 万元；131 团 555 万元。资金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：“2210108-老旧小区改造”。

请按照《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新兵党发〔2019〕13 号）和《兵团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实施细则》（兵财综〔2018〕52 号）要求，参

照《绩效目标表》和补助你单位的资金，确定绩效目标。同时，要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2年2月8日



抄送：师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审计局。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

2022年2月8日印发

附件 1: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5 团商贸里小区		
主管部门		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 125 团
项目属性		中央财政专项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5.0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15.00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5 团商贸里小区改造涉及户数 30 户, 2022 年完成暖气管网改造: 管线拆换 DN250 发泡管暖气管道长 800 米, DN250 法兰闸阀 2 个。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 30%。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,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造涉及户数	≥30 户
			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	≥30%
		质量指标	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	=100%
			资金到位率	=100%
		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及时率	=100%
			资金拨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2022 年度资金计划投资额	≤15 万元
			成本节约率	≥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	有效保障
		生态效益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居民生活环境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80%

附件 2: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5 团育才里小区		
主管部门		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 125 团
项目属性		中央财政专项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15.00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15.00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5 团育才里小区改造涉及户数 192 户, 2022 年完成电网改造: 1-4 号楼 12 个 40*60*20 电表控制箱, 1 号楼 100*80*20 一个, 2 号楼 80*60*20 一个, 3 号楼 80*60*20 一个, 4 号楼 90*70*20 一个 1-4 号楼入户线 3000 米 6 平方。VV 聚氯乙烯绝缘护套 5 芯 70 平方铜芯地埋电缆线。育才里分接箱一个。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 30%。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,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造涉及户数	≥192 户
			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	≥30%
		质量指标	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	=100%
			资金到位率	=100%
		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及时率	=100%
			资金拨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2022 年度资金计划投资额	≤15 万元
			成本节约率	≥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	有效保障
		生态效益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居民生活环境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80%

附件 3: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9 团振兴里小区		
主管部门		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 129 团
项目属性		中央财政专项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300.0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300.00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标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29 团振兴里小区改造涉及户数 530 户。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 30%。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,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改造涉及户数	≥530 户
			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	≥30%
		质量指标	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	=100%
			资金到位率	=100%
		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及时率	=100%
			资金拨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2022 年度资金计划投资额	≤300 万元
			成本节约率	≥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	有效保障
		生态效益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善居民生活环境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80%

附件 4:

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31 团果香园 B 区 小区		
主管部门		胡杨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实施单位	第七师 131 团
项目属性		中央财政专项	项目期	2022 年度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555.0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555.00	
		其他资金	0.00	
总体目 标	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-131 团果香园 B 区 小区改造涉及户数 680 户。2022 年完成小区道路 1.83 万平方米、铺装地面 0.81 万平方米,新建供水管线 1.79 千米,供热管网 5.82 千米,排水管网 3.52 千米,增设健身器材、非机动车充电桩和集中停放点。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 30%。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,改善居民生活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 标	数量指标	改造涉及户数	≥680 户
			2022 年度投资计划完成工程量	≥30%
		质量指标	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	=100%
			资金到位率	=100%
			资金使用合规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及时率	=100%
			资金拨款及时率	=100%
		成本指标	2022 年度资金计划投资额	≤555 万元
			成本节约率	≥0%
	效益指 标	经济效益 指标	/	/
		社会效益 指标	保障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目顺利实施	有效保障
		生态效益 指标	/	/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改善居民生活环境	长期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80%